

需求部门（签章）	 基建办
制作人	周伟涛
需求部门领导审核	刘万平
监狱分管领导审核	
审核时间	2026.4.17

阳江监狱雨污分流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 管理服务采购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阳江监狱雨污分流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 2.服务地点：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那龙镇温泉（位于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距阳江市市区约 25 公里）。
- 3.适用范围：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管理。

二、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 1.中介服务机构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中选后需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 中介服务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 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能力，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条件及专业技术能力。

4. 人员资质要求：本服务项目拟派遣的团队由项目负责人、审核人、复核人和预算编制人组成。项目负责人与审核人须持有处于有效期内的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三、服务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全面掌握并严格遵循国家、省、市有关部门关于建设工程项目造价管理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秉持为采购人基本建设项目节约投资的基本宗旨，以科学、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造价咨询服务工作，有效贯彻采购人对项目投资控制的各项要求。机构需建立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按时保质提供造价成果，对其真实性、准确性与有效性承担全部责任，并履行相应的保密义务。

2.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所派遣的工作人员，须全面、准确且如实反映并记录工作过程的实际情况；妥善完成相关资料及工作底稿的整理与归档工作，并依据规定格式与要求提交结论性文件。

3. 如采购人或第三方施工单位对造价成果存在疑问或异议，且需进行现场复核时，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须派遣人员赴项目现场执行

复核工作（中介服务机构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相关人员差旅及交通费用）。

4. 中介服务机构须高度重视时效性，并鉴于采购人服务地点较为偏远，须确保在 2 小时内响应采购人需求，并于 1 个工作日内抵达现场进行事项对接与处理。

5.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在施工过程全阶段，根据现场以及施工图审核工程量，需对工程量负责，每月须派遣人员赴项目现场不少于 4 次。

6. 预算书、结算审核报告均需由一级造价工程师审核，并加盖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且预算编制书与结算审核报告的编制人、审核人、造价师执业印章均不能相同。结算审核报告需通过采购人上级部门的评审。

7. 服务内容为：从工程量清单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

四、报价说明

1.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服务期限定为雨污分流项目施工阶段的全过程，服务费的最高限价总额为人民币 15.94 万元（即人民币壹拾伍万玖仟肆佰元整）。

2. 本次响应报价为人民币含税总价，包括服务咨询费、业务资料费、项目管理费、报告编制费、资料印刷费、差旅费、食宿费、税费等以及在项目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报价中漏报或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报价中，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 服务期限内，所有市场价格发生的变化，一律不进行调整，

中介服务机构须自行考虑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相关的任何费用。

五、结算及支付方式：

1.根据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2021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清单及计费指引》的第 24 项清单计价法，结合中选下浮率计取服务费。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1-中选下浮率），本次服务为总价包干，不再计取任何其他费用。

2.支付方式：本服务包含编制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实施阶段造价咨询、工程结算审核等。**进度款支付：**在完成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且通过采购人或采购人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 40%进度款，采购人在收到等额发票 15 个工作日内依程序办理付款事宜。**结算款支付：**该项目竣工验收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在完成结算报告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经采购人及采购人上级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剩余 60%结算款，采购人在收到等额发票 15 个工作日内依程序办理付款事宜。

六、考核及违约责任

1.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接委托项目，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不得将受托项目转包予第三方。

2.为确保按时向采购人提供工程造价成果。**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报价编制阶段：**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自收到采购人提交的完整项目需求及施工图纸等相关材料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提交工程量清单、施工图预算及最高投标报价等成果。若出现逾期情形，每逾

期一个工作日，将扣除 500 元/天。**实施阶段造价咨询阶段：**因发生工程变更、新增工程等需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出具相关造价咨询成果的，须在 14 个自然日内完成相应成果，每逾期一个工作日，将扣除 500 元/天。**竣工结算审核阶段：**在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结算文件之日起，14 个自然日内完成结算文件审核并出具相应的结算审核报告。每逾期一个工作日，将扣除 500 元/天。（以上因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逾期造成的处罚金，采购人有权在未支付的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3.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承诺向采购人提供符合要求的施工阶段全工程造价管理服务专业、高效、准确。

（1）若项目的施工图预算误差率（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缺项、工程量偏差、小数点错误、合价计算错误等情形，造价成果文件中经审查发现的编制错误累计金额与最终修正后造价总额之间的比率）达到或超过 $\pm 3\%$ ，将扣除项目服务费用的 10% 作为违约金；若误差率超过 $\pm 5\%$ ，则扣除项目服务费用的 25% 作为违约金，若误差率超过 $\pm 10\%$ ，则扣除项目服务费用的 50%。

（2）该项目结算审核报告需二次送审，若质量偏差率达到 $\pm 3\%$ 的，扣罚本次项目服务费用的 25%；若超过 $\pm 5\%$ 的，扣罚本次项目服务费的 50%。

4. 若服务费用尚未支付，经采购人发函至中选中介服务机构确认后，将不予支付；若服务费用已支付，而在后续施工或审计过程中发现误差率超出合理范围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按照上述约定退还相应款项，但中选中介服务机构能够提供充分证据证明误差非因其自身原因所致的除外。

5.为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所受托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必须提供充足的人力、物力资源，以及必要的软件与硬件支持，不得因上述任何原因延误委托项目的执行。采购人将对中选中介服务机构的造价咨询服务全过程进行综合服务评价。若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出现以下任一情况，采购人有权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发出警告信。若经警告后，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仍再次出现任一情况，采购人将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发出第二封警告信，并自动解除服务合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须无条件接受此决定，采购人无需支付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任何费用。

①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受到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

②违反保密规定泄露工程资料、信息。

③投资控制不到位，项目投资超概算批复。

④严重超时提交成果，超过约定成果提交时间10个工作日的；

⑤提供造价咨询成果文件不合格，施工图预算误差率（以单个施工标段计算）达到 $\pm 5\%$ （其中，对采购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依相关法规规定予以经济赔偿）；

⑥提供造价咨询服务不合格，如造价审核人没有相关执业资质的；未按合同约定到项目现场复核的；未及时更换服务态度差、业务能力不足等不称职人员等；

6.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严格遵循国家及省市颁布的相关计价与计量规范，对预算资料进行认真细致的审核，确保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真实、准确。造价工程师须对本人所编制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签署姓名并加盖执业印章，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具备专业的业务能力及职业素养，为采

购人提供准确的造价成果及专业的造价咨询服务，不得向采购人以外的其他参建服务单位私下接触或索要财物，一经发现并确认，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不予支付中选中介机构任何费用，涉及违法犯罪的一律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七、签订合同及期限

1. 中选中介机构在《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按照规定与采购人进行接洽。

2. 中选中介机构在《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按照中选中介机构响应采购人需求书内的约定和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超出该期限，采购人有权顺延推选符合要求的中选中介机构作为中选中介机构，亦可重新启动采购。

八、保密要求

鉴于采购人单位工作性质特殊，涉及保密内容，中选中介机构应严格遵循《保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在造价咨询服务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采购人竣工图纸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严禁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信息。中选中介机构的保密责任不因合同解除而终止。若中选中介机构发生泄密行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九、外来人员、车辆管理要求

（一）外来人员进出监管区须知

由于监狱工作的特殊性，中介机构应认真教育本单位工作人员严格遵守监狱的相关管理规定：

1. 外来人员必须遵守法律法规，不得假借监狱名义从事有损监狱形象的行为。

2. 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应提高警惕，注意人身安全保护，加强

自我防范意识；自觉与罪犯划清界限，防止被罪犯利用。

3.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必须衣着整齐，举止文明；女士不得衣着暴露。

4.凡需进入监管区的外来人员必须由合作方开具委派证明和身份证明原件，向监狱提出申请，经核准后办理相关手续。

5.外来车辆应凭审批手续并由监狱警察带领或监狱指定人员驾驶，方可进出监管区大门。

6.所有进出监管区大门的人员、车辆和物品应接受监门警察和监门哨兵的检查，凭通行证件或经监狱审批的手续，人证相符、手续齐全方可进出监管区大门。

7.外来人员进出监管区大门必须遵守《广东省监狱监管区大门管理规定（试行）》。凭有效身份证件办理《外来人员通行证》或《外来人员临时通行证》，由监狱相关部门警察带入带出，并接受监门武警和值班警察的检查管理。

8.外来人员不得携带违禁品、违规品、危险品等可能影响监管安全的物品进入监管区，进入监管区时必须按规定将移动电话等物品保管在储物箱。

违禁品是指枪支弹药、通讯设备、现金、刀具、毒品、麻醉及精神药品、军警制服、便服、假发、反动、淫秽宣传制品等物品；

违规品是指含有酒精的饮品、火种及可用作点火的可燃物品、身份类证件、绳索及可用作绳索的生产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玻璃陶瓷类制品及含有玻璃制品的物品、绝缘物品、燃料炊具和电炊具等物品；

危险品是指钝器、攀高物、易燃易爆、剧毒、放射、腐蚀性等物品。

9.外来人员进入监管区大门后，必须将《外来人员通行证》或《外来人员临时通行证》挂于胸前，并妥善保管。

(二)外来人员在监管区内必须遵守监狱的下列规定：

- 1.不得擅自与服刑人员接触，与服刑人员认老乡、攀亲结友；
- 2.不得为服刑人员传带、保管任何物品；
- 3.不得为服刑人员邮寄信件、捎口信或替服刑人员打电话；
- 4.不得在监管区拍照、摄像或录音；
- 5.不得在监管区内随意走动，非经许可不得进入监舍区；
- 6.不得与服刑人员交谈业务以外的内容；
- 7.不得散布不利于服刑人员改造的言论；
- 8.不得干涉、干扰监狱对服刑人员的执法活动；
- 9.不得破坏监狱设施；
- 10.患有传染性疾病的外来人员严禁进入监管区；
- 11.不得向无关人员谈及监狱工作秘密，或从事其它有碍监管安全的行为。

(三)外来车辆应按指定位置停放并熄火，拔下钥匙，锁紧车门窗。所有车辆在当天21时前应驶离监管区。

(四)外来人员若违反本管理规定，监狱将责成中选中介机构将其解聘、辞退或调离，严禁其再次进入监管区；存在违法行为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